

证券代码：605337

证券简称：李子园

公告编号：2025-078

转债代码：111014

转债简称：李子转债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3日通过口头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国平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对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李国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朱文秀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 1、战略委员会：李国平（主任）、朱文秀、李博胜
- 2、审计委员会：肖作平（主任）、王根武、李国平
- 3、提名委员会：张灏（主任）、肖作平、李国平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根武（主任）、张灏、朱文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李博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

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金函辉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6.01 《关于聘任方建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02 《关于聘任王顺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03 《关于聘任金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04 《关于聘任孙旭芬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子议案 6.04 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楼慧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3 日